**上思县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项目（EPC）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上思县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项目（EPC）总承包 （项目名称）已由 防城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防城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思县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项目建议书的批复》(防发改社会[2020]321号文)、《防城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上思县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防发改社会[2020]343号文)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上思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资金来自 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财政配套及业主多渠道筹措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 □勘察、☑设计、☑施工、□采购、☑竣工验收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上思县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项目（EPC）总承包

 项目编号： 450621ZB2009021

建设地点： 上思县人民医院内

建设规模：本项目新建住院大楼33653平方米，其中，地上15层，建筑面积22500平方米；地下2层，建筑面积11153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给排水、电气及设备购置等配套设施建设。

合同估算价：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15097.78万元。

计划工期：本项目总工期（指自签订总承包合同之日起到工程交付业主使用之日期间的工期，包括设计工期、施工工期、验收工期、办理相关手续的工期）为 775 日历天。项目建设工期预计从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2 月。

2.2招标范围（包含但不限于设计任务书的内容）： 上思县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项目的设计、施工、竣工验收 。

 包含但不限于：（1）建设红线范围内的设计；（2）项目总平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概算；（3）施工图范围内的建筑工程及配套工程、配套设施施工；（4）设计施工实施过程管理，包含但不限于总承包各阶段配合发包人办理报建、审查、审批、核准、办证、备案、外协谈判等的相关手续办理、协调配合及必要的安全评估和检查、竣工试验、竣工图的审核、竣工验收、档案管理、缺陷责任期的保修等直至满足招标人要求并交付招标人接收使用 。

2.3本项目 ☑不要求采用装配式技术。

2.4 本项目 ☑不要求采用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 资质和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含）以上 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须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http://www.gxcic.net/HTMLFile/2013-02/shownews_167314.html)》（桂建管﹝2013﹞17号）和《关于加强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日常维护管理的通知》（桂建管﹝2014﹞25号）的规定，已办理诚信库入库手续并处于有效状态。

3.2主要负责人员要求：

3.2.1项目总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应具有工程类一级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如一级注册建造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等），并具备工程类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3.2.2项目设计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证书和工程类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

3.2.3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工程类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具备有效的广西建筑市场诚信卡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本项目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符合《广西壮族自治区建筑市场诚信卡管理暂行办法》第十六条第一款除外）。

3.2.4 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须已录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并处于有效状态，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人数符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设置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办法》（建质〔2008〕91号）的规定不少于2人。

3.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3.1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可由 1 家设计单位和 1 家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条件，其中施工单位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3.2联合体各方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其中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3.3组成联合体进行投标的设计或施工单位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3.3.4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联合体协议书分工职责范围内的履约能力。

3.3.5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企业按照联合体协议书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企业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3.4 各投标人可就本招标项目的所有标段进行投标，并允许中标所有标段。但投标人应就不同标段派出不同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否则同一项目经理或项目施工专职安全员所参与其它标段作否决投标处理（符合桂建管﹝2013﹞17号和桂建管﹝2014﹞25号文除外）。

3.5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信息以广西建筑业企业诚信信息库为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下载招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均需在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fcgggzy.cn ）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电子版（如网站无法下载资料时，投标人可到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技术部现场下载资料，技术部联系方式：0770-6126191 ）。

注：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或未完整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招标文件补充通知（补遗）、答疑等相关项目信息而影响投标的，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0 年 10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 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防城港市迎宾路红树林大厦东塔）。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投标文件必须由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投标的要求其联合体中施工单位）专职投标员本人递交，并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身份证复印件及专职安全员身份证复印件。否则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评标方式**

综合评估法

**7. 预付款和进度款支付方式**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详见招标文件专用合同相关条款 。

进度款支付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专用合同相关条款 。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ztb.gxi.gov.cn、防城港市工程招标造价信息网www.fcgzbzj.cn、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fcgggzy.cn发布。

1. **交易服务单位**

 防城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 监督部门及电话**

 上思县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站

 电话：0770—8519368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思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上思县中华路糖业大厦3楼

联 系 人： 刘工

电 话： 0770-8522308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德胜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宁市经开区盘岭路1号J栋J-12号

联 系 人：梁 工、方 工

电 话：0771-5709676

 2020年 9 月 30 日